

第三章 技术、服务及其他要求

（注：本章的技术、服务及其他要求中，带“★”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。采购人、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，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。）

3.1. 采购内容

采购包 1:

采购包预算金额（元）：580,774.40

采购包最高限价（元）：580,774.40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数量 (计量单位)	标的金额 (元)	所属行业	是否涉及核心产品	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	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	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	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
1	C13040000 市容管理服务	成都东部新区2026年国庆节城市氛围营造服务	1.00 (项)	580,774.40	其他未列明行业	否	否	否	否	否

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：否

报价要求

采购包 1:

序号	报价内容	计量单位	报价单位	最高限价	价款形式	报价说明
1	成都东部新区2026年国庆节城市氛围营造服务	项	%	100.00	百分比	无

★注：本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，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，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，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。

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：

采购包 1: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产品名称
不涉及			

注：涉及核心产品的，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。

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：

采购包 1: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产品名称
不涉及			

★注：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，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；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，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，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。

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：

采购包 1: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产品名称
不涉及			

★注：响应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，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“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”（<http://cx.cnca.cn>）的认证信息截图，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。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。

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：

采购包 1: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产品名称
不涉及			

注：响应产品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优先采购的产品，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“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”（<http://cx.cnca.cn>）的认证信息截图，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。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。

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：

采购包 1:

序号	采购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产品名称
不涉及			

注：响应产品属于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的产品，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“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”（<http://cx.cnca.cn>）的认证信息截图，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。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。

3.2. 技术要求

采购包 1:

标的名称：成都东部新区 2026 年国庆节城市氛围营造服务

序号	符号标识	技术要求名称	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
1	★	技术要求	（一）国旗安装和悬挂时间 国旗安装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9 日—9 月 21 日；

		悬挂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2 日—10 月 10 日；拆除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1 日—10 月 12 日（具体拆收时间以市城管委通知为准），相关要求参照市城管委印发的《成都市市管范围灯杆悬挂物安装技术导则》执行。 （二）悬挂范围 围绕人流量、车流量较集中的城市主干道、城市核心区域和学校周边开展相关工作。空港新城片区悬挂区域为市民中心、林栖大道（汇流南路—市民中心）、汇流南路（三岔地铁口—林栖大道）、丹溪大道、公园大街（丹溪大道—绛溪五线）、环湖路（丹溪大道—成都七中外围路口）、双筒路（丹溪大道—164 乡道），简州新城片区悬挂区域为成简快速路（二绕出口—涟江大道）、涟江大道、鸿永路，天府国际机场悬挂区域为空港大道（机场隧道北口—天府机场高速出入口）、凌腾路（五都大道—环宇大道）。 （三）国旗悬挂服务 1. 国旗尺寸规格 除市民中心的庭院灯悬挂 5 号国旗（尺寸为 960mm*640mm）外，其余路段路灯高度均大于 10 米，按照《成都市市管范围灯杆悬挂物安装技术导则》相关要求，悬挂 3 号国旗（尺寸为 1920mm*1280mm），悬挂示意图分别如下： 2. 国旗悬挂和质量要求 国旗支架下边沿低于道路建筑限界要求的，不得有伸出路沿石，防止车辆擦挂，若需要安装，应改变安装方向，沿道路方向安装国旗。灯杆上挂国旗采用抱箍形式固定于灯杆上，抱箍内侧满加 3mm 厚胶垫，防止拆安抱箍时对灯杆防腐涂层的损伤。根据安装灯杆的不同，实施单位应实地测量灯杆管径大小，以便配置适合灯杆的安装抱箍。 （1）国旗双面显示效果一致。规格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》要求，安装过程严格执行相关标准，切实履行管理职责，依法纠正未按规定悬挂国旗行为。出现国旗脱落、破损，应第一时间修复、更换，并按期组织拆除，拆除的国旗应妥善存放于指定地点，严禁随意丢弃。 （2）国旗应以灯杆杆体为中心轴对称悬挂。悬挂国旗的长边与短边尺寸必须严格按照 3：2 的比例。国旗悬挂采取路灯灯杆逐杆设置，满足路灯灯杆荷载要求和风荷载的影响，以保证安全。悬挂完成后，左侧国旗的五角星应在左上方，右侧以灯杆杆体为轴与左侧国旗对称。 （3）国旗材质采用优质八枚绸缎，大红，RGB 颜色：R=255，G=0，B=0；制作国旗的八枚绸缎厚度大于
--	--	--

			3	环湖路(丹溪大道—成都七中外围路口)	205		
			4	双筒路(丹溪大道—164乡道)	70		
			5	林栖大道(汇流南路—市民中心)	29		
			6	汇流南路(三岔地铁口—林栖大道)	12		
			7	空港大道(机场隧道北口—天府机场高速出入口)	582		
			8	凌腾路(五都大道—环宇大道)	162		
			9	成简快速路(二绕出口—连江大道)	57		
			10	连江大道	123		
			11	鸿永路(全线)	60		
			12	市民中心	74	5号国旗	282.4元/组

(六) 报价要求

本项目采用统一折扣进行报价(统一折扣以百分数表示,保留小数点后2位,如:八折即80.00%),基于单价最高限价进行统一打折,即所有单价最高限价均执行一个统一折扣;统一折扣最高限价要求:供应商所报的统一折扣不得超过100%,若超过100%的,作无效响应处理。项目最终按照成交供应商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。最终结算的成交单价保留两位小数。

(七) 其他要求

1、采购人享有服务期限内物料及其零部件的排他性使用权,拆收后的物料及其零部件仍为供应商所有,由供应商自行清理处置。

2、成交供应商安装后每天安排专人做好巡查维护,出现脱落、破损,应第一时间修复、更换。

3、安装悬挂国旗,要尊重和爱护国旗。在悬挂国旗和国旗悬挂期间、拆除和拆除后处置过程中要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,如有在公共场合故意以焚烧、毁

			损、涂划、玷污、践踏等方式侮辱国旗的，采购人将报公安机关依法处理。 4、高空作业现场，在人流密集的区域，高空车在进行悬挂作业时，下方灯杆两侧设置安全员，禁止行人靠近，保证作业现场安全。高空作业操作人员需具有高空作业证。 5、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装卸等一系列必要服务过程中的安全责任问题，在项目实施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，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。 6、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劳动合同的相关法律和法规，切实保障劳动者的各项权益，负责所聘人员的培训、劳动保护、保险、工伤等事项。 7、如有超出、低于总采购清单数量情况，则按照成交单价结算。但实际超出的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。 8、如遭遇不可抗拒因素，如重大自然灾害等而导致服务中止的，采购人与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。 9、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服从采购人的管理。
--	--	--	--

3.3.服务要求

3.3.1 服务内容要求

采购包 1:

序号	符号标识	服务要求名称	服务要求内容
无			

3.3.2.商务要求

采购包 1:

序号	符号标识	商务要求名称	商务要求内容
1	★	服务期限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 年 10 月底。
2	★	服务地点	成都东部新区指定路段
3	★	验收、交付标准和方法	详见 2.6.6.履约验收方案。
4	★	支付方式	一次付清
5	★	付款进度安排	1、结算付款条件：成交供应商按采购合同约定完成安装服务，需通过安装验收；待拆除完毕并通过拆除验收后。达到该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

			内，据实情况为本项目所有货物、服务、人工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，具体费用按照成交单价（单价最高限价*统一折扣）及实际悬挂数量进行核算。最终结算的成交单价保留两位小数。
6	★	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	采购人违约责任（1）采购人应按采购合同所约定的金额和时间支付合同款项，否则，每逾期支付一天，按应付但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。 （2）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成交供应商损失的，还应按成交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，支付赔偿金给成交供应商。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（1）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延误了合同约定的履行时间，则每延误一天，按本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。逾期超过 30 天的，成交供应商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，采购人还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全额退还采购人已付款项及其利息。成交供应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整改期限内改正，否则视作成交供应商不能履约而违约。（2）成交供应商不能履约而违约的，采购人有权

		终止合同。成交供应商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成交供应商的款项及其利息，并向采购人支付采购合同总金额 20%的违约金。（3）成交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，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，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。（4）因成交供应商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采购人、成交供应商或第三方人身、财产事故、等其它安全生产事故的，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完全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，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，成交供应商应给予采购人经济赔偿。（5）本项目下采购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、预期可得利益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利润损失；向第三方转售利润的损失）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、保全费、诉讼费、公证费、鉴定费、调查费、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。 解决争议的方式 在执行本项目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项目合同有关的争端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经协商在不能达成协议时，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。在法院审理期
--	--	--

			间，除有争议部分外， 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 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 款继续履行。
--	--	--	--

3.4. 其他要求

采购包 1:

1、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现状分析方案,包括:①本项目的基本情况;②项目重难点分析。 2、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制作、运输方案,包括:①原材料采购方案;②货物制作流程;③货物制作工艺;④制作进度计划;⑤质量管理体系;⑥货物运输方案;⑦突发事件处理。 3、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安装实施方案,包括:①项目安装方案;②安装技术措施;③安装人员配备;④安全防护措施;⑤安全培训内容 & 培训计划;⑥安装进度计划;⑦安装进度计划保障措施。 4、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后期服务方案,包括:①售后服务人员安排;②拆除方案;③拆除后期现场清理方案。 5、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(含)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,具有类似氛围营造项目业绩。说明:本章标注★的为实质性要求。实质性要求未明确证明材料的,在服务应答表或商务应答表中应答或响应即可。